

國立南投高級 商業職業學校技能增廣與補救教學實施要點

91年10月22日實習輔導工作會議訂定
93年09月29日實習輔導工作會議修訂
107年03月05日實習輔導工作會議修訂
108年09月16日實習輔導工作會議修訂

一、目的：

為顧及學生個別差異，加強教學診斷，幫助學生有效學習，以達到預期的技能水準，特訂本要點。

二、對象：

- (一)每一單元教學後，學習進度超前或具有特殊才能之學生，得實施技能增廣教學。
- (二)每一單元教學後經評量結果，未能達到預期能力水準之學生，應實施補救教學。
- (三)曾參加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之二、三年級學生，仍未通過者，應實施補救教學。
- (四)針對技藝優異學生，加強輔導參加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得實施技能增廣教學。

三、時間：

- (一)不影響正常教學下，利用上課時間。
- (二)早自修。
- (三)自主學習時間。
- (四)彈性學習時間。
- (五)寒暑假時間。
- (六)例假日。

四、方式：

- (一)個別輔導：利用上課時間，隨時實施個別輔導或由指導教師提供自學教材或利用教學媒體實施自學輔導。
- (二)運用優秀學生協助指導：補救教學學生人數多時，得利用上課時間或課餘時間實施之。
- (三)集中輔導：由指導教師集中輔導，如同科目同年級有雙班以上者得合併實施。

五、辦法：

- (一)任課教師視教學評量結果，確認需要實施技能增廣或補救教學時，需填寫實施記錄表（附於教室日誌內）。
- (二)實施技能增廣或補救教學，如需使用專業教室，應依規定事先提出申請。
- (三)技能增廣或補救教學所需材料等費用由學生自備，利用課餘時間實施時應事先通知學生家長並填寫家長同意書（附件）。
- (四)集中輔導得設置督導人員輪流值班（配合實習處輪值表），協助指導教師管理出席情形、督導專業教室之清潔與設備之完整，值班人員因故無法值班得協調換班並向就業組報備之。

六、注意事項：

- (一)進入專業教室不喧嘩，食物(含零食)禁止攜入。
- (二)若攜帶手機，輔導時間一律置於教室前手機袋。
- (三)按排定座位入座，不得隨意更換座位，趴在桌上睡覺。
- (四)請假次數超過(含)四次，或違反前列事項經值班人員警告超過(含)二次者，一律取消集中輔導資格。

七、本要點經實習輔導工作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南投高商 技能增廣與補救教學 家長通知書〕

敬啟者：

本校辦理技能增廣與補救教學輔導，敬希詳閱，並填妥回條由貴子弟交回指導教師。

科 目		指 導 教 師	
課 程 內 容		教 材	
日 期		時 間	
地 點		所 需 費 用	
備 註	1. 參加者請勿無故缺席，並準時出席。 2. 依規定穿著學校服裝。 3. 指導教師負責管理學生上課出席情形，敬請放心。 4. 聯絡電話：049-2222269 # 指導教師（手機）：		

此致

貴家長

國立南投高商實習處 謹啟

年 月 日

回 條

敬啟者：

本人 同意敝子弟 (科 年 班 號) 參加 貴校辦理之技能增廣與補救教學輔導，並知悉詳情。

此致

國立南投高商

家長簽章：

聯絡電話：(住宅)

(辦公室)

(行動電話)

年 月 日